1
证券代码：601118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公告编号：2020-051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海南橡胶 2020 年橡胶收入保险项目保险协议》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人
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
分公司签订了《海南橡胶 2020 年橡胶收入保险项目保险协议》（以下简称“保
险协议”）。
一、协议当事人
甲方（投保人）：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主承保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
丙方（共保人）：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乙方和丙方均简称“保险人”。
二、协议主要条款
三方本着自愿、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协商，决定就甲方将
所拥有的天然橡胶树生产的天然橡胶干胶向乙方投保橡胶收入保险及相关保险
服务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一）保险期间：2020 年 8 月 13 日零时起至 2021 年 8 月 12 日二十四时止。
（二）保险标的：“天然橡胶树生产的天然橡胶干胶”为本保险协议的保险
标的，有效开割橡胶树 29,302,460 株。
（三）保险责任范围：
1、在保险期间内，天然橡胶树因遭受下列灾害直接导致天然橡胶树灭失、
停割或休割期间的减产损失，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协议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1）风力 10 级（含）以上热带气旋及其引发的洪水、泥石流、滑坡或山崩；
（2）寒害、旱灾；

2
（3）病虫害。
2、在保险期间内的每一个自然日，当保险橡胶实际价格低于保险橡胶约定
价格（15000 元/吨）时，视为保险事故发生，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协议的约定负
责补偿。
（四）保险费：人民币 287,492,295.55 元
说明：根据《2020 年海南省农业保险工作实施方案》规定，公司承担本保
险单总保险费的 60%，即人民币 172,495,377.33 元，其余 40%的保险费由海南省
财政补贴，即人民币 114,996,918.22 元
Å+õ<›ãÄ
 2sP Ä
172,495,377.33
s� sEìÍ-•B$>ÖižÉ
	£ê%îÌÓCŸ1 @Ö

3

赔偿天数最高不超过 220 天

单次事故绝对免赔率为 10%

（4）在由上述灾害引起的产量减产理赔理算中，年均开割天数 220 天ԑ鿱䳘4